

证券代码：832113

证券简称：中康国际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13	中康国际	2024年5月2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元安律师事务所刘统琦律师。

#### （七）会议地点

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度报告主要包括公司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基本情况、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重要事项、股本变动情况及股东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财务报告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已出具《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就《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五）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3 年底，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3,626,465.99 元，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6,670,955.16 元。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公司已出具《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就《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进行预计。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青岛鲁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泽晟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兴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相关股东及青岛华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八）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确保审计报告的质量，决定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九）审议《关于确认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中康国际医疗

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青岛鲁泽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泽晟投资有限公司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相关股东。

（十）审议《关于追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青岛锦都医院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是公司的委托经营方，因医院运营管理需要，需资金周转，向公司借款。截止 2023 年 11 月，公司共向青岛锦都医院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提供借款金额共 296 万元人民币，借款利率为 6%/年。

（十一）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十二）审议《关于计提盈余公积比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第 166 条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提议 2023 年度公司计提母公司净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计提母公司净利润的 5%列入盈余公积。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29日上午9:00-9:4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林林；地址：山东省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井冈山路596号；邮政编码：266555；电话：0532-67798873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青岛中康国际医疗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